**苏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学成果奖评选办法**

为进一步强化学校专业内涵建设，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切实提高人才培养质量，表彰和鼓励在教学改革、教育研究方面作出突出贡献取得显著成绩的教师个人或集体，根据国务院《教学成果奖励条例》和《江苏省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励办法》，经研究决定，在全校开展2016年教学成果奖申报评选工作。评选办法如下：

1. **评选时间**

苏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学成果奖评选每年组织一次，第一届于2016年12月举行。

1. **评选范围**

学校专职教师、管理人员，包括在提高教学质量和教学改革、教学管理等方面取得优秀教学成果的个人或集体，均可参加评选。

参评2016年教学成果奖的时间限定：于2014年1月至2016年12月发表或通过鉴定的成果，超出时限的成果不予评选。以后的评选时限为当年的教学成果。

1. **评选内容**

（一）教学成果是指反映教育教学规律，具有独创性、实用性和科学性，对提高教学水平和教育质量、实现人才培养目标产生明显效果的教育教学方案和教学改革研究成果。主要包括：

1. 教育研究与实践：在学校办学模式、教育理念创新等方面研究及其实

践的成果。

1. 专业建设：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培养模式的改革、师资队伍的建设、

专业课程结构、专业实验（训）室建设、实习（训）基地建设、实践教学体系的建立与完善、专业教学方法等方面的理论创新及实践成果。

1. 课程建设：课程的教学理念、教学内容、教学方法、资源库建设等方

面的理论创新实践成果；

1. 教材建设：主要包括国家规划统编教材，参与院校合作校企合作等正

式出版的教材，列入学校教材建设计划的自编教材和讲义；

1. 教学管理：教学制度以及加强教风学风建设、实行科学管理等方面改

革、创新的成果，并有反映本项成果的科学总结和论文等。

（二）教学成果主要形式： 实施方案、研究报告、已正式出版或发表的

教材、专著、论文等。

1. **申报条件**

1．成果完成单位：申报的教学成果必须是以我校为第一完成单位或唯一完成单位的成果。成果可以个人或集体（课题组）的名义申报。集体（课题组）申报的成果完成人不超过5人。

2．成果主要完成人：成果主要完成人应为直接参加成果的方案设计、论证、研究和实施过程并做出主要贡献的个人。

3．成果项目基础：申报的教学成果包括在教学改革与专业建设过程中形成的成果及教学研究项目的研究成果。

4．署名多人的研究成果原则上由第一作者进行申报；系列丛书只能以[单本](http://baike.sogou.com/lemma/ShowInnerLink.htm?lemmaId=85682904)著作独立参评；多卷本专著整体申报参评，不能[单卷](http://baike.sogou.com/lemma/ShowInnerLink.htm?lemmaId=424282)参评。

1. **申报材料**

申请校级教学成果，需提供以下申报材料：

1．成果申请书：申报人应填写《苏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学成果奖申请书》（纸质稿一式两份），见附件1。并同时提交一份电子稿。

2．成果佐证材料：佐证材料（一式一份）应单独装订成册，主要内容包括论文、教材、专利证书、奖励证书、培养方案等。教学成果如为教材/专著，须提交样书（一本或一套）以及封面、扉页和目录复印件。

1. **申报程序**

1．个人申请（12月18日前）：申请个人或集体进行申报。填写并提交相关申报材料。

2．科研处初审：学校科研处遵循公开、公平和公正的原则，对教学成果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初步审核，并于20日将申报材料及汇总表进行整理，提交学校学术委员会。

3．校学术委员会评审（12月下旬）：学校学术委员会组织专家评委进行评审。评审结果公示无异议后报学校予以表彰。

1. 奖项设置

1．本次校级教学成果奖拟设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三个奖项。其中，特等奖授予比例原则上不超过10%，一等奖授予比例原则上不超过20%，二等奖授予比例根据成果报送情况具体而定。

2．获奖的优秀教学成果由学校颁发荣誉证书。教学成果获奖的情况，将记入获奖本人档案，作为年度考核、职务评聘的指标之一。

3．校级教学成果一等奖获得者将优先推荐参加省市级教学成果奖评审。

1. **要求**

请全体教师积极参与本次教学成果评选活动。截止12月18日，请有意申报的教师将《教学成果奖申报书》电子稿发至科研处邮箱szyskyc@163.com,纸质稿（一式两份）、佐证材料（一式一份）交至科研处。本办法由苏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科研处负责解释。

 苏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科研处

 二0一六年十一月

附件1：《教学成果奖申请书》

苏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学成果奖

申 请 书

成 果 名 称

成果完成人

成果所属类别

申 请 时 间

苏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科研处 制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

填报说明

《苏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学成果奖申请书》（以下简称《申请书》）是我校教学成果奖申请、推荐、评审、批准的主要依据，请严格按规定的格式、栏目及所列标题如实、全面填写。

一、封面

1. 成果名称：应准确、简明地反映出成果的主要内容和特征，字数（含符号）不超过35个汉字。教学成果如为教材，在成果名称后加写（教材）。

2. 成果完成人:按照其贡献大小从左至顺序排列。

3. 成果所属类别：按成果评选内容的要求规范填写。

二、成果简介

1.成果起止时间起始时间指立项研究、开始研制日期；完成时间指成果开始实施（包括试行）或通过验收、鉴定的日期。

2. 主题词：填写3至7个与推荐成果内容密切相关的主题词，每个词语间应加“；”号。

3. 成果简介:对成果主题和主要内容进行概述。字数一般不超过500个汉字。

4. 成果主要解决的教学问题及解决教学问题的方法：概述成果主要解决的教学问题，具体指出成果解决问题所采用的方法，思路要清晰。字数一般不超过600个汉字。

5. 成果的创新点：对成果在更新教育理念、改革教学模式、改进教学方法、规范教学管理、优化教学评价、提高教学质量、促进学生持续发展等方面的创新进行归纳与提炼。字数不超过600个汉字。

6. 成果的推广应用效果：就成果的应用、推广情况及实际效果进行阐述。字数不超过600个汉字。

三、主要完成人情况

1. 主要完成人情况，是核实推荐院级教学成果奖主要完成人是否具备获奖条件的依据，应按表格要求逐项填写。

2. 主要贡献：应在栏目内如实地写明该完成人对本成果做出的贡献。

四、其他

1.《申请书》及附件格式：

（1）《申请书》可用原件按1:1比例复印（去掉“附件”字样）。纸张一律用A4纸，双面打印。左边为装订边，正文内容所用字型应不小于5号字。

（2）《申请书》需签字、盖章处打印或复印无效。表中各栏目均不要另附纸。

（4）如属确有必要的成果佐证材料，备齐后应合装成册，以便于评审时阅读。

2. 上报材料装档案袋。并将《申请书》封面（复印件）和袋内材料明细表分别贴于档案袋的两面。

3. 除本文规定的材料及教材成果提供的样书外，不再接受其他材料。

4. 所有推荐材料一律不退，请自行留底。

一、成 果 简 介

|  |  |
| --- | --- |
| 成果名称 |  |
| 成果完成人 |  |
| 成果完成单位 |  |
| 成果起止时间 | 起始： 年 月 日 完成： 年 月 日 |
| 主题词 |  |
| 1.成果简介 |
| 2.成果主要解决的教学问题及解决教学问题的方法 |
| 3.成果的创新点 |
| 4.成果的推广应用效果 |

二、主要完成人情况

|  |  |  |  |
| --- | --- | --- | --- |
| 第一完成人姓 名 |  | 性别 |  |
| 出生年月 |  | 最后学历 |  |
| 参加工作时间 |  | 教龄 |  |
| 专业技术职称 |  | 现任党政职务 |  |
| 工作单位 |  | 办公电话 |  |
| 现从事工作及专长 |  | 移动电话 |  |
| 电子信箱 |  | 邮政编码 |  |
| 详细通讯地址 |  |
| 何时何地受何种院级及以上奖励 |  |
| 主要贡献 | 本 人 签 名：年 月 日 |

主要完成人情况

|  |  |  |  |
| --- | --- | --- | --- |
| 第（）完成人姓 名 |  | 性别 |  |
| 出生年月 |  | 最后学历 |  |
| 参加工作时间 |  | 教龄 |  |
| 专业技术职称 |  | 现任党政职务 |  |
| 工作单位 |  | 办公电话 |  |
| 现从事工作及专长 |  | 移动电话 |  |
| 电子信箱 |  | 邮 政编 码 |  |
| 详细通讯地址 |  |
| 何时何地受何种院级及以上奖励 |  |
| 主要贡献 | 本 人 签 名：年 月 日 |

三、推荐、评审意见

|  |  |
| --- | --- |
| 科研处推荐意见 |  负责人签名：\_\_\_\_\_\_\_\_\_\_\_\_ 单位（公章）年 月 日 |
| 学校评审委员会（小组）意见：评审委员会（小组）负责人：年 月 日 |
| 评委人数 |  | 评审奖级 | 一等奖 |  |
| 二等奖 |  |
| 参加人数 |  |
| 三等奖 |  |
| 学校审核批准意见学校（盖章）负责人签字：年 月 日 |